

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 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6]第 1-0178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MADXFL3M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6]第 1-01783 号

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富国首创水务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基金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基金利润表、合并及基金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基金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国首创水务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基金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基金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富国首创水务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守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其他信息

富国首创水务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富国首创水务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和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富国首创水务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富国首创水务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富国首创水务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富国首创水务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富国首创水务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富国首创水务基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的事项

为向投资者提供有用信息，基金管理人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了全部项目的可收回价值。根据资产评估报告，该等项目的可收回价值评估结果为126,655.27万元。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已对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价，认为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参数具有合理性。根据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富国首创水务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参数具有合理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高润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六（一）	159,139,234.77	138,441,895.21
结算备付金			
存出保证金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77,855,935.05	80,774,643.05
应收清算款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应收申购款			
存货	六（三）	773,938.96	514,009.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四）	8,180,520.66	13,946,353.99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五）	1,239,271,178.15	1,351,213,634.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六）	7,471,143.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七）	1,732,404.02	1,374,295.10
其他资产	六（八）	1,027,349.38	2,984,067.73
资产总计		1,495,451,704.43	1,589,248,898.78

基金管理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戈

松林
印志

徐慧
印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九）	73,022,506.43	78,197,211.4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5,815,303.79	5,730,222.93
应付托管费		298,945.95	319,214.22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六（十）	5,428,860.71	5,995,043.17
应付利息			
应付利润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长期借款			
预计负债	六（十一）	5,546,682.41	4,731,469.04
租赁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六（十二）	1,339,261.00	1,631,647.30
负债合计		91,451,560.29	96,604,808.0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六（十三）	1,850,000,000.00	1,8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十四）	-445,999,855.86	-357,355,909.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4,000,144.14	1,492,644,090.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5,451,704.43	1,589,248,898.78

注：报告截止日2025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2.8080元，基金份额总额500,000,000.00份。

基金管理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基金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五（一）	477,251.72	296,981.74
结算备付金			
存出保证金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清算款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应收申购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二）	1,433,544,070.89	1,515,687,499.97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1,434,021,322.61	1,515,984,481.71

基金管理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基金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4,108,173.55	4,182,907.86
应付托管费		149,263.10	159,169.74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利润			
其他负债		140,000.00	140,000.00
负债合计		4,397,436.65	4,482,077.6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850,000,000.00	1,85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420,376,114.04	-338,497,595.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9,623,885.96	1,511,502,404.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4,021,322.61	1,515,984,481.71

基金管理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戈

松林
印志

徐慧
印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 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305,059,627.25	303,486,314.16
1. 营业收入	六(十四)	304,131,330.68	301,304,618.55
2. 利息收入	六(十五)	908,296.57	2,161,695.61
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其他收益	六(十五)	20,000.00	20,000.00
8.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3,583,092.73	248,238,077.40
1. 营业成本	六(十五)	224,614,125.65	229,698,289.59
2. 利息支出			
3. 税金及附加	六(十八)	7,989,790.67	7,653,436.28
4. 销售费用			
5. 管理费用	六(十九)	4,003,946.70	4,362,701.55
6. 研发费用			
7. 财务费用	六(二十)	243,757.68	204,997.09
8. 管理人报酬		5,815,303.79	5,730,222.93
9. 托管费		298,945.95	319,214.22
10. 投资顾问费			
11. 信用减值损失	六(二十)	617,222.29	269,215.74
12. 资产减值损失			
13. 其他费用			
三、营业利润(营业亏损以“-”号填列)		61,476,534.52	55,248,236.76
加：营业外收入		0.01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三)	20,619.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455,914.81	55,248,236.76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二十四)	9,699,793.73	8,741,631.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56,121.08	46,506,605.01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56,121.08	46,506,605.0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756,121.08	46,506,605.01

基金管理人：

陈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松林
印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慧
印





基金利润表

编制单位：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12月31日
一、收入		145,422,996.00	150,588,145.62
1. 利息收入		4,347.51	5,892.75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418,648.49	150,582,252.87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其他业务收入			
二、费用		86,901,446.49	102,337,323.34
1. 管理人报酬		4,108,173.55	4,182,907.86
2. 托管费		149,263.10	159,169.74
3. 投资顾问费			
4. 利息支出			
5. 信用减值损失			
6. 资产减值损失		82,143,429.08	97,494,663.64
7. 税金及附加			
8. 其他费用		500,580.76	500,582.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521,549.51	48,250,822.2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521,549.51	48,250,822.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521,549.51	48,250,822.28

基金管理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戈

松林
印志

徐慧
印



富国基金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12月31日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741,080.29	286,128,830.01
2. 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5. 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908,296.57	2,161,695.61
6. 收到的税费返还			
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306.10	543,36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452,682.96	288,833,890.90
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802,073.92	131,642,064.34
9. 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45,898.80	21,862,544.82
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501.16	1,178,50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305,473.88	154,683,11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47,209.08	134,150,776.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49,828.80	55,041,377.58
1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49,828.80	55,041,377.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9,828.80	-55,041,377.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 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2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 赎回支付的现金			
25.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26.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 分配支付的现金		140,400,067.66	145,550,084.87
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400,067.66	145,550,08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00,067.66	-145,550,084.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97,312.62	-66,440,68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441,800.89	204,882,486.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139,113.51	138,441,800.89

基金管理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戈

松林
印志

徐意
印



基金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富国双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回不动产投资收到的现金			
2. 取得不动产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5,418,648.49	150,582,252.87
3. 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6. 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4,328.16	5,882.25
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422,976.65	150,588,135.12
8. 取得不动产投资支付的现金			
9. 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2,658.36	5,048,26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2,658.36	5,048,26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580,318.29	145,539,865.77
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1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赎回支付的现金			
17.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 分配支付的现金		140,400,067.66	145,550,084.87
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400,067.66	145,550,084.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00,067.66	-145,550,084.87
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250.63	-10,219.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938.35	307,157.45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188.98	296,938.35

基金管理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戈


松林


徐慧



合并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富国清创水务管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单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850,000,000.00						-357,355,909.28	1,492,644,090.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初余额	1,850,000,000.00						-357,355,909.28	1,492,644,090.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88,643,946.58	-88,643,946.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756,121.08	51,756,121.08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其中：产品申购								
产品赎回								
（三）利润分配							-140,400,087.66	-140,400,087.66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专项储备								
其中：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837,224.45			837,224.45
（六）其他					837,224.45			837,224.45
四、本期末余额	1,850,000,000.00						-445,999,855.86	1,404,000,144.14

基金管理人：陈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慧



合并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富国资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单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基金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期期末余额	1,850,000,000.00						1,591,667,570.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850,000,000.00						1,591,667,570.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043,479.86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46,506,605.01
其中：产品申购							
产品赎回							
（三）利润分配							-145,550,084.87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专项储备							
其中：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0,000,000.00						1,492,644,090.72



基金管理人：陈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慧



基金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

编制单位：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基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850,000,000.00			-338,497,595.89		1,511,502,40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850,000,000.00			-338,497,595.89		1,511,502,40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81,878,518.15		-81,878,518.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521,549.51		58,521,549.51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其中：产品申购						
产品赎回						
（三）利润分配				-140,400,067.66		-140,400,067.66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专项储备						
其中：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0,000,000.00			-420,376,114.04		1,429,623,885.96

基金管理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基金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25年度

单位：人民币

编制单位：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850,000,000.00			-241,198,333.30	1,608,801,666.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850,000,000.00			-241,198,333.30	1,608,801,666.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7,299,262.59	-97,299,262.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250,822.28	48,250,822.28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其中：产品申购					
产品赎回					
（三）利润分配				-145,550,084.87	-145,550,084.87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专项储备					
其中：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0,000,000.00			-338,497,595.09	1,511,502,404.91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慧



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概况

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667号《关于准予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封闭式，除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延长存续期限、提前终止外，本基金存续期限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47年9月29日。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1,850,000,000.00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0467606_B3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1年6月7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500,000,000.00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通过资产支持证券等特殊目的载体取得项目公司全部股权，最终取得相关项目完全经营权。本基金持有的项目为深圳市福永、松岗、公明水质净化厂BOT特许经营项目(以下简称“深圳项目”)及合肥市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PPP项目(以下简称“合肥项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基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含：富国首创水务一号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以下简称“专项计划”)、深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公司”)、合肥十五里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基金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基金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基金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基金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基金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



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 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 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五)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 是指本基金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 本基金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 本基金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 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基金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由本基金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本基金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 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基金的合并范围, 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基金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

本基金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



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



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



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



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



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



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



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相关金融工具的组合及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环境业务	环境业务应收销售款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保证金、押金、代垫员工社保款及备用金
其他往来款	其他往来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



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基金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基金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基金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小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基金存货主要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基金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基金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基金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四、（十六）。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基金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基金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基金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基金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基金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10	4-5	32.00-9.50
机器设备	5-10	4-5	19.20-9.50
其他设备	5-8	4-5	19.20-11.88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十六）。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基金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



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在建工程

本基金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十六）。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基金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无形资产

本基金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基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十六）。

（十六）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基金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基金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基金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基金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基金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基金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基金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基金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十九)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基金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基金；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基金以很可能



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基金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基金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二十一)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二十二) 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基金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基金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基金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基金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基金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基金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基金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基金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基金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基金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基金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基金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基金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基金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基金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基金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四、（八）（6）。本基金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基金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基金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与实际利率逐日计提确认。

项目污水处理收入



项目污水处理收入根据与被服务方签署的协议约定，以与被服务方共同确认的处理量及协议单价按期计算确认收入。

（二十三）费用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等费用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二十四）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基金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基金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基金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基金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四、24。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基金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



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4万元的租赁。本基金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基金作为出租人

本基金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基金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基金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基金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基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基金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基金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基金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基金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



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基金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基金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十六）。

（二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基金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方式；

(2)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3)本基金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分配次数不得少于1次，每次分配的比例应不低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90%。基金可供分配金额是在合并净利润基础上进行合理调整后的金额，具体调整项详见基金合同，调整项的变更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二十八)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本基金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基金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一) 本基金及纳入合并范围的专项计划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5年第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2、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二) 本基金纳入合并范围的项目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房屋原值的70%	1.20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深圳项目 3元/平方米/年 合肥项目 5元/平方米/年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2021年颁布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企业从事污水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基金合肥项目四期项目处于所得税减半征收期；本基金深圳项目福永、公明、松岗厂提标改造



项目处于所得税减半征收期，合肥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四期项目处于第六年所得税减半征收期。

自2015年7月1日起，根据财税[2015]78号《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项目公司污水处理收入、中水收入开始征收增值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的70%、50%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自2022年6月1日起，根据财税[2021]40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合肥项目公司对污水处理收入、中水收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自2025年3月1日起，根据财税[2021]40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深圳项目公司对污水处理收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59,139,234.77	138,441,895.21
小计	159,139,234.77	138,441,895.21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59,139,234.77	138,441,895.21

2. 银行存款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59,139,113.51	138,441,800.89
应计利息	121.26	94.32
小计	159,139,234.77	138,441,895.21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59,139,234.77	138,441,895.21

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期末，本基金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9,100,093.73	81,505,009.44
小计	79,100,093.73	81,505,009.44
减：坏账准备	1,244,158.68	730,366.39
合计	77,855,935.05	80,774,643.0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类	本期末				账面价值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9,100,093.73	100.00	1,244,158.68	1.57	77,855,935.05
其中：环境业务	79,100,093.73	100.00	1,244,158.68	1.57	77,855,935.05
合计	79,100,093.73	100.00	1,244,158.68	1.57	77,855,935.05

(续)

种类	上年度末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1,505,009.44	100.00	730,366.39	0.90	80,774,643.05
其中：环境业务	81,505,009.44	100.00	730,366.39	0.90	80,774,643.05
合计	81,505,009.44	100.00	730,366.39	0.90	80,774,643.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环境业务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79,100,093.73	1,244,158.68	1.57
合计	79,100,093.73	1,244,158.68	1.57



续：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1,505,009.44	730,366.39	0.90
合计	81,505,009.44	730,366.39	0.90

3.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转回或收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30,366.39	513,792.29				1,244,158.68
其中：环境业务	730,366.39	513,792.29				1,244,158.68
合计	730,366.39	513,792.29				1,244,158.68

4. 本期坏账准备发生重要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重要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6. 按债务人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深圳市水务局	71,068,777.24	89.84	1,117,834.79	69,950,942.45
合肥市排水管理办公室	7,958,013.34	10.06	125,170.92	7,832,842.42
深圳市润泽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53,400.65	0.07	839.93	52,560.72
深圳市明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902.50	0.03	313.04	19,589.46
合计	79,100,093.73	100	1,244,158.68	77,855,935.05



(三)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3,938.96		773,938.96	514,009.14		514,009.14
合计	773,938.96		773,938.96	514,009.14		514,009.14

2.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四) 固定资产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8,180,520.66	13,946,353.9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180,520.66	13,946,353.99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73,057.26	13,288,232.68	3,675,467.38	20,436,757.32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012,469.00			3,012,469.00
处置或报废	3,012,469.00			3,012,469.00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460,588.26	13,288,232.68	3,675,467.38	17,424,288.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3,601.83	4,872,053.13	1,124,748.37	6,490,403.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023.05	2,403,576.88	505,623.88	3,190,223.81
本期计提	281,023.05	2,403,576.88	505,623.88	3,190,223.81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36,859.48			436,859.48
处置或报废	436,859.48			436,859.48
其他原因减少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4.期末余额	337,765.40	7,275,630.01	1,630,372.25	9,243,767.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原因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原因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2,822.86	6,012,602.67	2,045,095.13	8,180,520.66
2.期初账面价值	2,979,455.43	8,416,179.55	2,550,719.01	13,946,353.99

(五) 无形资产

项目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47,958,551.76	43,507.56	1,748,002,059.32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1,747,958,551.76	43,507.56	1,748,002,059.3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6,744,917.20	43,507.56	396,788,424.76
2.本期增加金额	111,942,456.41		111,942,456.41
本期计提	111,942,456.41		111,942,456.41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508,687,373.61	43,507.56	508,730,881.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其他原因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项目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39,271,178.15		1,239,271,178.15
2.期初账面价值	1,351,213,634.56		1,351,213,634.56

(六) 长期待摊费用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及维护支出		8,690,402.59	1,219,259.15		7,471,143.44
合 计		8,690,402.59	1,219,259.15		7,471,143.44

(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82,933.68	345,733.41	765,711.39	191,427.85
预计负债	5,546,682.41	1,386,670.61	4,731,469.04	1,182,867.25
合计	6,929,616.09	1,732,404.02	5,497,180.43	1,374,295.1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56,033,916.31	54,517,348.43
合计	56,033,916.31	54,517,348.4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备注
2025年度			
2026年度	9,833,660.11	9,833,660.11	
2027年度	31,017,080.62	31,017,080.62	
2028年度	9,241,447.31	9,241,447.31	
2029年度	4,425,160.39	4,425,160.39	
2030年及以后年度	1,516,567.88		
合计	56,033,916.31	54,517,348.43	



(八) 其他资产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235,749.59	128,464.32
其他应收款	674,725.00	1,379,477.00
其他流动资产	116,874.79	1,476,126.41
合计	1,027,349.38	2,984,067.73

1. 预付账款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16,915.18	109,787.12
1—2年	157.21	18,677.20
2—3年	18,677.20	
合计	235,749.59	128,464.32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0,000.00	134,000.00
1—2年		590,822.00
2—3年	3,500.00	690,000.00
3—4年	690,000.00	
小计	813,500.00	1,414,822.00
减：坏账准备	138,775.00	35,345.00
合计	674,725.00	1,379,477.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23,500.00	137,500.00
其他往来款	690,000.00	1,277,322.00
小计	813,500.00	1,414,822.00
减：坏账准备	138,775.00	35,345.00
合计	674,725.00	1,379,477.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未来 12 个月内			
	账面余额	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500.00	0.63	775.00	122,725.00
其中：组合 1：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23,500.00	0.63	775.00	122,725.00
组合 2：其他往来款				
合计	123,500.00	0.63	775.00	122,725.00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整个存续期预			
	账面余额	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0,000.00	20.00	138,000.00	552,000.00
其中：组合 1：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组合 2：其他往来款	690,000.00	20.00	138,000.00	552,000.00
合计	690,000.00	20.00	138,000.00	552,000.00

期末，本基金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期初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未来 12 个月内			
	账面余额	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822.00	0.12	845.00	723,977.00
其中：组合 1：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37,500.00	0.61	845.00	136,655.00
组合 2：其他往来款	587,322.00			587,322.00
合计	724,822.00	0.12	845.00	723,977.00

期初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整个存续期预			
	账面余额	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0,000.00	5.00	34,500.00	655,500.00
其中：组合 1：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组合 2：其他往来款	690,000.00	5.00	34,500.00	655,500.00
合计	690,000.00	5.00	34,500.00	655,500.00



期初，本基金不存在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845.00	34,500.00		35,345.0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0.00	103,500.00		103,43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75.00	138,000.00		138,775.00

(5) 本期坏账准备发生重要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重要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按债务人归集的报告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中铁十二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90,000.00	84.82	138,000.00	552,000.00
合肥市排水管理办公室	120,000.00	14.75	600.00	119,400.00
深圳市宝安区豪润办公设备经营部	3,500.00	0.43	175.00	3,325.00
合计	813,500.00	100	138,775.00	674,725.00

3.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进项税额	116,874.79	1,476,126.41
合计	116,874.79	1,476,126.41



(九) 应付账款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货款	12,685,613.57	13,111,837.72
PPP等建设款	47,900,630.81	54,086,687.25
服务费	12,436,262.05	10,998,686.43
合计	73,022,506.43	78,197,211.40

(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906,181.82	1,960,073.31
企业所得税	2,885,303.04	3,391,404.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432.73	137,205.13
教育费附加	95,309.09	98,003.66
房产税	168,762.63	168,762.63
土地使用税	227,164.09	227,164.09
印花税	8,292.66	7,968.81
水利建设基金	4,414.65	4,461.16
合计	5,428,860.71	5,995,043.17

(十一)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及经济利益 流出不确定性的说明
预计大修更新改造	4,731,469.04	815,213.37		5,546,682.41	
合计	4,731,469.04	815,213.37		5,546,682.41	

注:按照合同规定,本基金为使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大修更新改造费用。

(十二) 其他负债

其他负债情况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339,261.00	1,631,647.30
合计	1,339,261.00	1,631,647.30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质保金	873,775.84	932,296.48



款项性质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往来款	465,485.16	699,350.82
合计	1,339,261.00	1,631,647.30

其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十三) 实收基金

项目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00,000,000.00	1,850,000,000.00
本期认购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本期末	500,000,000.00	1,850,000,000.00

(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合计
上年度末	-357,355,909.28		-357,355,909.28
本期利润	51,756,121.08		51,756,121.0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认购款			
基金赎回款			
本期已分配利润	140,400,067.66		140,400,067.66
本期末	-445,999,855.86		-445,999,855.86

(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深圳公司	合肥公司	合计	深圳公司	合肥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污水处理	186,047,971.42	115,378,464.59	301,426,436.01	179,513,641.48	118,733,512.38	298,247,153.86
渗滤液	829,842.55		829,842.55	880,580.37		880,580.37
中水		1,871,215.84	1,871,215.84		2,176,884.32	2,176,884.32
其他		3836.28	3836.28			
合计	186,877,813.97	117,253,516.71	304,131,330.68	180,394,221.85	120,910,396.70	301,304,618.55
营业成本						
污水处理	135,529,416.47	89,084,709.18	224,614,125.65	135,056,613.25	94,641,676.34	229,698,289.59
合计	135,529,416.47	89,084,709.18	224,614,125.65	135,056,613.25	94,641,676.34	229,698,289.59

注：本基金污水处理成本中包含项目公司运营管理基础服务人工成本。



(十六)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08,296.57	2,161,695.61

(十七)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20,000.00	20,000.00
其中：传染病防控经费补贴	20,000.00	20,000.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十八)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365,208.96	4,019,759.21
房产税	1,010,133.15	1,010,133.15
土地使用税	1,820,611.69	1,820,611.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2,771.34	397,236.03
教育费附加	146,902.00	170,244.02
地方教育附加	97,934.67	113,495.99
车船使用税	2,964.48	3,024.48
印花税	64,555.14	49,023.64
环境保护税	75,392.05	
水利建设基金	63,317.19	69,908.06
合计	7,989,790.67	7,653,436.28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十九)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折旧与摊销	1,227.24	11,547.50
基础服务费B	2,870,651.98	2,563,820.03
其他日常费用	1,132,067.48	1,787,334.02
合计	4,003,946.70	4,362,701.55



(二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银行手续费	11,915.66	9,961.79
未确认融资费用	231,842.02	195,035.30
合计	243,757.68	204,997.09

(二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3,792.29	298,451.1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430.00	-29,235.40
合计	617,222.29	269,215.74

(二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测试款	0.01	
合计	0.01	

(二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其他	20,619.72	
合计	20,619.72	

(二十四)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情况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057,902.65	8,996,724.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8,108.92	-255,093.11
合计	9,699,793.73	8,741,631.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利润总额	61,455,914.81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63,978.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85,008.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713,712.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355,394.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9,141.97
合计	9,699,793.73

(二十五)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14,000.00	10,367.70
其他收益	20,000.00	20,000.00
其他往来款	769,306.10	512,997.58
合计	803,306.10	543,365.2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费用性支出	71,917.75	759,612.05
押金、保证金	16,545.00	23,169.50
其他往来款	269,038.41	395,723.38
合计	357,501.16	1,178,504.93

(二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756,121.08	46,506,605.01
加：信用减值损失	617,222.29	269,215.74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	3,190,223.81	2,713,093.11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11,942,456.41	111,750,363.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19,25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1,842.02	195,035.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108.92	-255,09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929.82	161,951.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2,709.85	-24,852,487.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4,586.79	-2,337,906.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47,209.08	134,150,776.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9,139,113.51	138,441,800.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8,441,800.89	204,882,486.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97,312.62	-66,440,685.6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一、现金	159,139,113.51	138,441,800.8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9,139,113.51	138,441,800.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12月31日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139,113.51	138,441,800.89
其中：基金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本期无新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新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集团的构成

从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富国首创水务一号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	上海	上海	项目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污水处理		100.00	其他
合肥十五里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	合肥	污水处理		100.00	其他

九、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城镇污水处理类型的资产支持证券，穿透取得项目完全经营权利。本基金投资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他基金资产可以投资于利率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AAA级信用债(企业债、公司债、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本基金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基金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体系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委员会，负责制定公



司总体风险管理策略，评估重大风险管理措施的落实情况；在经营管理层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日常风险控制政策，评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性，拟定风险控制措施和突发性重大风险事件或危机事件的处理方案等。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制定相关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以识别和分析本基金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统一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

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本基金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基金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本基金的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管理人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基金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基金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基金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基金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基金应收账款总额的100%；本基金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基金其他应收款总额的100%。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基金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基金采用封闭式运作，封闭期内不得申请申购、赎回本基金，故基金面临的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较低。本基金持有的项目公司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基金层面监控长短期资金需求。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统一计划统筹调度各成员企业的盈余资金，并确保各成员企业拥有充裕的现金储备以履行到期结算的付款义务。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基金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基金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基金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资产，因此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以外币计价的金融工具，因此汇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重大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因此价格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十、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本基金本期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基金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基金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基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八、集团的构成”。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之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之股东、基金代销机构(2025年3月14日前)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自2025年3月14日起)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30%以上基金份额持有人
北京首创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本基金30%以上基金份额持有人之子公司
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	本基金30%以上基金份额持有人之子公司
北京恒润慧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本基金30%以上基金份额持有人之子公司
江苏慧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本基金30%以上基金份额持有人之子公司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运营管理服务	28,887,304.65	25,857,331.76
北京首创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系统服务	40,000.00	38,867.92
北京恒润慧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53,537.16
江苏慧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检测服务	80,000.00	76,603.77
合计		29,007,304.65	26,026,340.61

2. 关联方报酬

(1) 基金管理费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815,303.79	5,730,222.93
其中：固定管理费	4,108,173.55	4,182,907.86
浮动管理费	1,707,130.24	1,547,315.07

说明：本基金固定管理费为基金净资产的0.1%及基金营业收入的0.86%的合计数。

本基金浮动服务费按照“净收入指标”2.60%的费率进行计算，净收入指标=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折旧与摊销+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基础设施项目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项目公司直接支出的浮动服务费。



(2) 基金托管费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98,945.95	319,214.22

说明：专项计划托管费、基金托管费均为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基金净资产的0.01%。

3.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2) 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外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期初持有		期间申购/买入份额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减：期间赎回/卖出份额	期末持有	
	份额	比例				份额	比例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51.00%				255,000,000.00	51.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8,817.00	0.11%	531,894.00		1,070,711.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61,283.00	0.29%	7,236,291.00		7,181,938.00	1,515,636.00	0.3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96,857.00	668,651.00	3,892,919.00	972,589.00	0.20%
合计	257,000,100.00	51.40%	11,965,042.00	668,651.00	12,145,568.00	257,488,225.00	51.50%

续：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期初持有		期间申购/买入份额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减：期间赎回/卖出份额	期末持有	
	份额	比例				份额	比例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0	51.00%				255,000,000.00	51.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646,050.00	0.53%	17,291,225.00		18,475,992.00	1,461,283.00	0.2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8,341.00	0.38%	1,441,924.00		2,781,448.00	538,817.00	0.11%
合计	259,524,391.00	51.90%	18,733,149.00		21,257,440.00	2,570,001,000.00	51.40%



4.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9,139,234.77	908,296.57	138,441,895.21	2,161,695.61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类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公司	6,000.00	2024-5-31	2025-5-30	是	履约保函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公司	6,000.00	2025-5-23	2026-5-22	是	履约保函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上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7,322.00	
合计				587,322.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上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958,492.29	12,361,101.50
应付账款	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	32,779,851.56	37,153,794.00
应付账款	北京恒润慧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4,900.00	44,9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恒润慧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5,975.00	5,975.00
合计		46,789,218.85	49,565,770.5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	81,850,000.00
--------	---------------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本基金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目前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因此本基金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十五、基金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477,251.72	296,981.74
其他货币资金		
小计	477,251.72	296,981.74
减：减值准备		
合计	477,251.72	296,981.74

2. 银行存款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477,188.98	296,938.35
定期存款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其他存款		
应计利息	62.74	43.39
小计	477,251.72	296,981.74
减：减值准备		
合计	477,251.72	296,981.74



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期末，本基金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49,700,000.00	416,155,929.11	1,433,544,070.89	1,849,700,000.00	334,012,500.03	1,515,687,499.97
合计	1,849,700,000.00	416,155,929.11	1,433,544,070.89	1,849,700,000.00	334,012,500.03	1,515,687,499.9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余额
富国首创水务一号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	1,849,700,000.00			1,849,700,000.00	82,143,429.08	416,155,929.11

十六、补充资料

(一) 收益分配基本情况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本期收益分配合计	本期收益分配占可供分配金额比例(%)	备注
1	2025年4月9日	2025年04月10日(场内) 2025年04月09日(场外)	1.176	58,800,033.45	99.23	注1
2	2025年9月15日	2025年09月16日(场内) 2025年09月15日(场外)	1.632	81,600,034.21	99.97	注2
合计			2.81	140,400,067.66		

注1:本次收益分配的基础为收益分配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金额。

注2:本次收益分配的基础为收益分配基准日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可供分配金额。

(2)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51,756,121.08	
本期折旧和摊销	116,730,293.26	
本期利息支出		
本期所得税费用	9,699,793.73	



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财务报表附注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178,186,208.07	
调增项	23,016,563.39	
1、预留资金的使用	23,016,563.39	
调减项	-37,729,336.28	
1、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10,564,003.99	
2、预留运营费用	-20,640,535.43	
3、当期资本性支出	-5,677,933.59	
4、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846,863.27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163,473,435.18	

说明：预留资金的使用为前期已预留的项目建设工程款及尚未支付的运营相关费用于本期支付加回的金额。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7日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519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登记机关

2025年11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 富国首创水务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大信审字[2026]第1-01783号 审计报告 使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38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6年10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郭颖涛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05-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0633198605145487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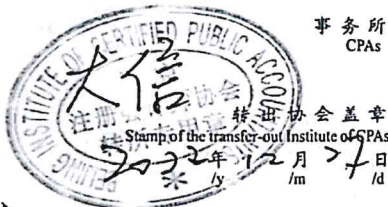


登记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廖梓璇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10-04
工作单位 任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普普通合伙) 海南分所
身份证号 452702198510043864
Identity card No.

